

## 院內計畫經費編列注意事項

### 一、 經費編列及支用原則：

- (一) 研究計畫各項經費編列，應依據研究經費補助項目編列。
- (二) 院內研究計畫經費編列方式以國科會規定為參考。

### 二、 經費編列及支用項目：

編列項目	說明	
業務費	<p>1. 研究人力費 (各類助理相關保費請洽人力資源室)</p> <p>(1) <b>專任人員</b>：</p> <p>(a) 實際支領之工作酬金以執行機構約用敘薪制度作業，計畫書內之預算表不得作為支領標準。計畫經費核定後，如遇年資調整等級，須於調整前依規定辦理研究人員工作酬金變更申請，奉核後方得以新級別支用。</p> <p>(b) 專任人員之人事經費編列應包括月薪*12、年終獎金準備金(以每月薪資*1為原則)、雇主負擔的勞健保費用及勞退基金提撥。【專任人員支領年終獎金依人資室「專任研究助理管理辦法」規定辦理。】</p> <p>(2) <b>兼任人員</b>：</p> <p>(a) 因執行計畫所需聘用博、碩士班研究生、大學或專科學校在學學生皆屬之。</p> <p>(b) 兼任人員請每月編列固定薪資，且不可因工時延長而多發薪資；可參考「<a href="#">佛教慈濟醫療財團法人花蓮慈濟醫院院內、院外合聘補助經費之專題研究計畫兼任助理人員工作酬金參考表</a>」支給。</p> <p>(c) 兼任人員之勞健保費用及勞退基金提撥，相關編列請諮詢人力資源室。</p> <p>(3) <b>臨時工</b>：【工時不固定人員請編為臨時工】</p> <p>(a) 凡執行計畫所必須臨時僱用之工作人員屬之。</p> <p>(b) 臨時工得依每月工作時數領取不同之薪資。</p> <p>(c) 基本工資時薪以<a href="#">當年度勞動部公告</a>為準則，超出規範者，擬請主持人專簽陳核院方核示。</p> <p>(d) 臨時工之勞健保費用及勞退基金提撥，相關編列請諮詢人力資源室。</p>	
業務費	2. 實驗動物費	研究計畫執行期間，所購買之動物、飼料、代養及運費。
業務費	3. 耗材、物品、圖書及	(1) 執行計畫所需之試劑、藥品、實驗用消耗性材料、 <b>檢查或評估量表</b> (例如巴氏量表)、 <b>假體租借</b> 等費

編列項目	說明
雜項費用	<p>用。</p> <p>(2) 材料費應詳列各項材料之中英文名稱、單價、數量與總價。</p> <p>(3) 因實驗使用院內外儀器之相關使用費用(如：<b>貴重儀器使用費</b>)。</p> <p>(4) <b>人體試驗審查費</b>：自105年12月1日起，凡屬慈濟志業體計畫主持人申請院內經費補助之計畫案，免繳審查費，故院內計畫<b>請勿再編列此費用</b>。</p> <p>(5) <b>受試者補助費</b>：包括抽血費、餐點費、交通費、填答費、檢查費、禮品、問卷調查費等；編列本項經費時，應詳細說明理由。</p> <p>(6) <b>國內差旅費</b>：院內計畫只能編列並核銷國內差旅費，<b>並依「同仁出差辦法」編列計畫所須相關經費。不得編列國外差旅費。</b></p> <p>(7) <b>電腦周邊耗材費</b>：凡執行計畫所需之電腦周邊耗材，包括光碟片、碳粉匣、墨水匣等屬之。 <b>(不得編列硬碟、隨身碟、鍵盤及滑鼠等耗材)</b></p> <p>(8) <b>諮詢、會議出席費及專家信效度費</b>：  (a) 可參考本院「外聘講師費用支給標準」編列或「中央政府各機關學校出席費及稿費支給要點」之「基準數額表」。  (b) 計畫內相關人員及院內編制人員不得支領諮詢、會議出席費。</p> <p>(9) <b>電腦資料處理費</b>：包括執行計畫所需之統計分析費、統計諮詢費、資料處理費、資料檢索費等皆屬之。實際申請流程為：  (a) 陳核院內專簽，檢附企劃書說明需求，並會簽院內相關單位，依院內主管核示辦理。  (b) 委外處理案件若為衛教短片或可共用資源，採列管抽樣稽核。</p> <p>(10) <b>參考書籍</b>：  (a) 欲購買之圖書需具有專門性且與計畫直接相關，且為志業體圖書館沒有的藏書。  (b) 請列出欲購買圖書之名稱、單價、數量及總價。</p> <p>(11) 與研究計畫相關舉辦之教育訓練費用。</p> <p>(12) 影印紙、影印費、文具費、郵電費、海報製作費、英文論文編修費用、論文發表費等，請依計畫需求列出單價、數量及總價。</p>

編列項目	說明
研究設備費	執行研究計畫所需且須與計畫直接有關之各項設備： (1)機械設備 (2)儀器設備

**三、不得編列及支用項目：**

- (一) 不得編列電腦及周邊設備（舉凡硬碟、隨身碟、鍵盤及滑鼠等）。
- (二) MS office軟體：請由單位自行陳核專簽申請授權，院內計畫項下不予編列此項應用軟體之採購費用。

**四、未編列項目請勿採購與核銷，專簽報備核可除外。**